证券代码: 002955 证券简称: 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 2022-080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合科技"、"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9)。

为了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

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目的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增加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 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所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公司所投资产品的发行方应是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四)投资额度、投资期限

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 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 开之日止。

(六) 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最终审定并签署相

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事宜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等。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八) 与受托方之间的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 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为低风险、短期的理财产品,且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 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 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 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 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 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现金管理的决议等情况,对投资产品的资金 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投资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 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